

2014 行天宮 『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 活動簡章

壹、活動目的：

「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四句箴言為一千八百多年前 關聖帝君留給子孫的寶貴垂訓，後經世人流傳為做人處事之圭臬。2013 年舉辦第一屆行天宮四句箴言徵文活動，各界反應熱烈，故擬於 2014 年續辦第二屆行天宮四句箴言徵文活動，期盼透過此活動持續推動並實踐四句箴言之真諦，發揮善的力量，將善心、善行的種子，由學校擴展至社會，共同開創美好人生。

貳、主辦單位：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參、主題說明：

一、主題：關聖帝君四句箴言「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釋義如下：

（一）讀好書：開拓生活的眼界，建立正確的知見。

讀書是為了明理，明白各式各樣的道理，事務之理、天文地理、人倫道理。讀好書是建立「正確知見」，提供準則，是生活實踐的基礎入門。而什麼才算是好書呢？能夠「講道理、明是非、開智慧、去煩惱」的書都是好書，真正的好書不拘形式，處處都在。而把書讀好，貴在「知行合一、反躬自省」，這才是讀好書、把書讀好的真義。

（二）說好話：溝通良善的禮貌，表達正向的鼓勵。

具備「真誠、正直、寬厚、禮貌、柔軟、調和」等特質的話，就是好話；發自內心，真誠說出「肯定、鼓勵、讚美、勸勉、感恩、祝福」的話就是說好話。把話說好有五個要點：1.要有「謙和心」、2.要有「同理心」、3.要注意時機和場合、4.要注意表情、5.要注意措辭。

（三）行好事：提供適時的扶助，奉獻無私的關懷。

什麼才算是好事呢？只要我們秉持著良善的心，真誠關懷他人，所做所為讓他人和自己都能夠向上、向善提升，並讓內心充滿歡喜的事，就是好事。所以做好事能「利他利己」：能夠利益他人也能利益自己；亦能「立他立己」：在幫助他人、開導他人過程中，自己也有收穫。

（四）做好人：善盡分內的責任，勇敢承擔的態度。

能夠發揚上天賦予我們的良心善性，修善斷惡、利人利己的人，就是好人。做好人應勤修五倫八德，要能擔當責任，不推卸過錯。如遇事不能擔當、怕得罪人，而不講原則、不分是非、不勇於面對，那麼這樣的人並不算是好人，反而是鄉愿、濫好人。

二、請以「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之生活實踐為主題，可任選其一或四句全選，透過自身體驗心得，或真人真事小故事，敘述如何推廣、發揚與落實，以認識自我生命價值與意義，進而淨化人心，共創祥和社會風氣。

肆、參加對象：

一、社會大專組：一般社會大眾（18 歲以上）及大專生（含研究生）

二、高中高職組：高中職在學學生

三、國中組：國中在學學生

四、國小組：國小五、六年級在學學生

伍、活動要求：

一、本次徵文活動分為兩組：「短文組」及「散文組」，請在報名表上標示參加組別。

(一)短文組：請以繁體中文寫作，**字數 250 字以內**（含標點符號，不含空白，以 word 字數統計為準），沒有年齡分組。

(二)散文組：請以繁體中文寫作，**字數 600 字至 3,000 字**（含標點符號，不含空白，以 word 字數統計為準），各組字數規定如下。

社會大專組：1,500 字至 3,000 字

高中高職組：1,200 字至 2,000 字

國中組：1,200 字至 2,000 字

國小組：600 字至 1,000 字

二、作品請一律採電腦打字，以 A4 紙張直式橫向繕打，標題字體以標楷體 16 級字、內文以標楷體 14 級字為標準。作品請分別提供**紙本稿件乙式三份**（稿件上必須剔除任何個人資料）及**光碟乙份**（內燒錄文字作品之 doc（docx）檔及 pdf 檔各乙份；檔案命名原則為「組別-作者-作品名稱.doc」、「組別-作者-作品名稱.pdf」）。

三、每一參加者以報名 1 篇作品為限，可同時報名短文組及散文組。參加作品應出於參加者之原創，作品不得有抄襲、冒名頂替、一稿兩投、已公開發表或轉印成書者等情形，若經查證屬實，即取消參加資格；若得獎後遭舉發查證屬實，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學金及獎狀。

四、來稿字數不合規定者，將不列入評選。且投寄稿件為參加定本，不接受參加者於來稿後修改稿件。

陸、評審項目：主題性 30%、創意性 25%、啟發性 25%、文筆優美及寫作技巧 20%

柒、評審：

一、本會聘請專家及行天宮同仁組成評審小組，評審委員名單於公告得獎名單時一併公布。

二、各組參加作品如未達水準，得由評審小組決議名次從缺，或不足額入選。

捌、報名收件：

一、徵稿期間：201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

二、收件地址：請將作品（紙本稿件、電子檔）及報名資料以掛號郵寄至

「10482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9 號，行天宮志業中心推廣室收」

三、報名資料如下：

1.2014 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報名表

2.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3.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

四、資料繳交不齊全者，恕無法完成報名收件程序，且參加作品恕不退件。

玖、獎勵辦法：

一、短文組：（不分年齡）

- 第一名 1 名，每位頒發獎金新臺幣 8,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二名 1 名，每位頒發獎金新臺幣 5,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三名 1 名，每位頒發獎金新臺幣 3,000 元、獎狀乙幀。
- 佳作若干名，每位頒發獎金新臺幣 2,000 元、獎狀乙幀。

二、散文組：於社會大專組、高中高職組、國中組、國小組，各組分別選出第一、二、三名及佳作若干名。

（一）社會大專組：

- 第一名 1 名，每位頒發獎金新臺幣 10,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二名 1 名，每位頒發獎金新臺幣 7,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三名 1 名，每位頒發獎金新臺幣 5,000 元、獎狀乙幀。
- 佳作若干名，每位頒發獎金新臺幣 3,000 元、獎狀乙幀。

（二）高中高職組：

- 第一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8,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二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5,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三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3,000 元、獎狀乙幀。
- 佳作若干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2,000 元、獎狀乙幀。

（三）國中組：

- 第一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8,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二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5,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三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3,000 元、獎狀乙幀。
- 佳作若干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2,000 元、獎狀乙幀。

（四）國小組：

- 第一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5,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二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3,000 元、獎狀乙幀。
- 第三名 1 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2,000 元、獎狀乙幀。
- 佳作若干名，每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1,000 元、獎狀乙幀。

拾、得獎名單公布及頒獎典禮：

得獎名單將於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以電話及 e-mail 通知得獎人，並於行天宮五大志業網首頁公布；頒獎典禮時地將另行通知。

拾壹、推廣運用：

得獎作品之著作權將歸屬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所有，並擁有以不同形式重製、改作、散布、公開發表之權利，亦得以任何形式授權推廣、保存，不再另付酬勞、版稅或任何費用。

拾貳、注意事項：

- 一、活動簡章及報名資料請至行天宮五大志業網首頁/活動訊息下載。
- 二、本徵文活動一律不退稿，請自行保留底稿。
- 三、主辦單位得依實際收件情形調整評選作業方式。
- 四、凡參加者，均視為遵守本簡章辦法之各項規定。
- 五、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最新消息皆會公布在行天宮五大志業網。
- 六、行天宮五大志業網：www.ht.org.tw

拾參、附件：

- 一、2014 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報名表
- 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 三、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
- 四、報名資料信封袋專用貼

拾肆、聯絡方式：

行天宮志業中心推廣室
電話：02-2718-0171 轉 252、262
傳真：02-2717-0536
E-mail：4sayings@gmail.com

2014 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

報名表

收件編號	(本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賽 組別	☐ 短文組	
				☐ 散文組	☐ 國小組 ☐ 國中組 ☐ 高中高職組 ☐ 社會大專組
姓 名		生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連絡方式	電話(H)： 行動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請填寫 5 碼郵遞區號)				
就讀學校 (社會人士免填)	(請填寫校名全銜)				
科系班級 (社會人士免填)				指導老師 (社會人士免填)	
作品主題				字數統計 (含標點符號、 不含空白)	共計 字
備註					
獲知本活動 訊息來源	☐ 師長 ☐ 同學 / 朋友 ☐ 網路活動訊息 ☐ DM / 海報 ☐ 報章雜誌媒體報導 ☐ 行天宮通訊 ☐ 行天宮活動資訊 ☐ 恩主公醫訊 ☐ 行天宮三宮海報看板 ☐ 行天宮附設玄空圖書館海報看板 ☐ 行天宮五大志業網 ☐ 其他				

【附件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2014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_____（以下簡稱本人），茲同意無償授權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使用本人報名參加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之作品。

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本人授權之著作（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本人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例非原創文字、角色...等版權授權）。
3. 著作財產權同意由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取得，並供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
4. 授權之著作（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5. 本人不得運用同一著作（作品）參與其他類似活動，亦不得運用前已獲佳作以上之作品參與本活動。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本人須自負法律責任。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並得要求本人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之全責。

此 致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立同意書人：

法定代理人：

（參賽者若未滿18歲，需法定代理人簽字）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地址：

電子郵件：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2014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

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

歡迎參加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主辦之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為確保參加者之個人資料、隱私及權益，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告知以下事項：

1. 徵集目的及方式：辦理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相關業務之需求。蒐集方式將透過數位化、電話、紙本或傳真報名等各種方式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
2. 徵集之個人資料類別：識別類(例如:姓名、國民身分證字號、聯絡電話、通訊及戶籍地址、電子郵遞地址)、特徵類(例如:出生年月日、國籍)等。
3. 行使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1)期間：自報名至得獎公告期間。
 - (2)地區：參加者之個人資料將用於台灣地區。
 - (3)行使單位：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
 - (4)使用方式：辨識參加者身份。
4. 依據個資法規定，參加者於活動期間保有行使下列權利。
 - (1)查詢或請求閱覽。
 - (2)請求製給複製本。
 - (3)請求補充或更正。
 - (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5)請求刪除。
5. 如參加者請求執行單位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致影響參加資格時，視為放棄參加。
6. 活動過程中，如個人資料不完全時，執行單位應要求本人補充或更正，如不予補充或更正致使影響參加資格時，不得歸責於主辦及執行單位。

經執行單位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已清楚了解並同意執行單位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所提供之各項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受告知人(代表人)：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報名資料信封袋專用貼

2014 行天宮「讀好書、說好話、行好事、做好人」徵文活動

學校名稱(全銜)(社會人士免填)：

寄件人地址：□□□□□□□□

參加者(或代表人)姓名：

參加者聯絡電話：

10482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9 號

行天宮志業中心推廣室 收

※請將本表黏貼於自備之 A4 大小信封袋上，並檢附下列資料，於收件截止日(2014/12/31)前掛號寄達

1. ☐ 報名表，每位乙份
2.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每位乙份
3. ☐ 個人資料蒐集聲明同意書，每位乙份
4. ☐ 徵文作品(請準備紙本乙式 3 份、光碟電子檔 1 份)

以上，合計共_____位，共_____份。

收件日：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件 NO. _____(收件日及收件 NO. 由主辦單位填寫)